


证券代码：000555

证券简称：ST 太光

公告编号：2008-031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独立财务顾问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公司声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本预案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过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的审计、评估。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预案中所引用的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 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已出具承诺函，保证其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所提供的有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公司自行负责；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本预案所述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待取得有关审批机关的批准或核准。审批机关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事项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光电信”、“本公司”或“公司”）拟向特定对象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资产经营公司”）和 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中文译名为“龙腾光电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腾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太光电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的发行价拟采用公司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即 6.80 元/股，最终发行价格尚须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为 815,649,120 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的 90%）。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之后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非公开发行拟收购资产的预估值约为 60 亿元，最终交易价格以经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若最终交易价格超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价值的上限（即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发行价），则超过部分作为太光电信对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的负债处理。

2、太光电信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构成重大资产重组，除需经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外，还需取得以下政府部门对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审批事项的批准或核准后方可实施：（1）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国有独资公司资产经营公司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的批准；（2）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对外国投资者龙腾控股以资产认购上市公司发行的股份的批准；（3）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龙腾光电的原审批机关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对龙腾光电股权变动事项的批准；（4）中国证监会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核准；（5）中国证监会核准豁免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因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而触发的要约收

购义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能否获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及能否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准或核准，以及最终取得相关政府部门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3、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拟购买的资产正在由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和资产评估机构进行审计、评估。本公司将在相关审计、评估、盈利预测审核工作完成后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作出决议，编制并披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本次交易涉及的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目 录

释 义.....	6
第一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7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7
二、公司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	7
三、公司历次控制权变动情况.....	8
四、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0
五、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10
六、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11
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12
第二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14
一、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
二、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17
第三章 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21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21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21
三、本次交易遵循的原则.....	22
第四章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23
一、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23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25
三、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25
四、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26
五、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26

第五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30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30
二、交易标的的预估值和盈利能力说明	37
三、交易标的的其他情况说明	40
第六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42
一、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42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42
三、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42
四、对公司股东持股结构的影响	43
五、本次交易实施后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44
第七章 本次交易涉及的行政审批及风险提示	45
一、本次交易行为涉及的审批情况	45
二、本次交易其他风险提示	45
第八章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	47
第九章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48
第十章 全体董事声明	49

释 义

在本文中，除非文义另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太光电信、本公司、公司、上市公司	指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交易、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	指	太光电信向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以购买其持有的龙腾光电 100% 股权的交易行为
本预案	指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
申昌科技	指	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纳伟仕投资	指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
资产经营公司	指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龙腾控股	指	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中文译名“龙腾光电控股有限公司”)
龙腾光电、目标公司	指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元盛电子	指	元盛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TFT-LCD	指	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屏
江苏省国资委	指	江苏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商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	指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章 上市公司基本情况

一、上市公司基本信息

法定中文名称：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英文名称：SHENZHEN TECHO TELECOM., LTD.

公司曾用名：贵州凯涤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厉天福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北与彩田路东联合广场 A 座 3608 室

注册资本：90,627,680 元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ST 太光

股票代码：000555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 TEC5200 综合业务接入网等通信设备；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

二、公司设立及股本变动情况

1993 年，经贵州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黔体改股字（1993）第 72 号”文及贵州省人民政府“黔府函（1993）174 号”文批准，贵州省凯里涤纶厂作为主发起人，筹备采用社会募集方式设立股份有限公司。1993 年 12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审字（1993）100 号”文批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后，贵州凯涤股份有限公司于 1994 年 1 月 29 日在贵州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正式注册成立，注册地址为贵州省凯里市环城西路 92 号，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4,388,800 元，共发行 7438.88 万股股份。1994 年 4 月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市字（1994）第 7 号”文批准，公司 2000 万股社会公众股在深圳证券

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

经 1995 年 6 月召开的公司第二次股东大会决定，公司以未分配利润按每 10 股送 1 股向全体股东送派红股后，公司总股本增至 81,827,680 股，社会公众股增加至 2200 万股。

2006 年 5 月 26 日，太光电信召开 200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暨相关股东会议表决通过了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方案要点为：以资本公积金向公司全体流通股股东转增股本，流通股股东获得每 10 股转增 4 股的股份。2006 年 6 月 7 日为股改方案实施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8 日为股改实施后的首个交易日，公司总股本由 81,827,680 股增至 90,627,680 股。

三、公司历次控制权变动情况

（一）2000 年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2000 年 9 月 7 日，公司法人股股东广东金龙基企业有限公司等八家股东与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八家法人股股东将其所持有的公司法人股合计 19,897,0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32%）协议转让给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

2000 年 9 月及 11 月，公司原第一大股东（发起人股东）贵州省凯里涤纶厂持有的 35,653,670 股公司股份因无力偿还银行债务被贵州省高级人民法院分两次进行强制执行，分别变卖给北京新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18,861,412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23.05%；北京德惠俱乐部有限公司 13,052,258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5.95%；广州银鹏经济发展公司 3,740,000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4.57%。

经过以上股权变动，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第一大股东。持有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 51% 股权的北京新富投资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001 年 2 月 16 日，公司注册地迁址深圳，同时公司名称由“贵州凯涤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2002 年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2002 年 8 月，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收购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新唐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和第三大股东北京德惠俱乐部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公司法人股共计 19,833,6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4.24%，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并且自 2002 年 9 月 10 日后公司董事会成员主要由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推荐，由此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有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81% 股权的控股股东为中国普天信息产业集团。

2002 年 11 月，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的股东变更为王福友（持股 51%）和秦鹏（持股 49%）。

（三）2004 年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2004 年 8 月，因欠款纠纷，北京市第二中级人民法院将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所持公司法人股 6,083,6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44%）公开拍卖，由上海华之达商贸有限公司竞买取得。

2004 年 12 月，公司第一大股东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变更为汤道喜（持股 51%）和徐国富（持股 49%）。

经过以上变动，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变更为申昌科技。

（四）2006 年公司控制权变动情况

2006 年 4 月 12 日，公司第二大股东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 1375 万股股份被拍卖给上海锯爱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等四家公司，巨龙信息技术有限责任公司由此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06 年 7 月 31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申昌科技的股东汤道喜和徐国富与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和厉天福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汤道喜、徐国富各自将其所持有的申昌科技 51% 和 49% 股权分别转让给纳伟仕投资和厉天福。因厉天福持有纳伟仕投资 90% 的股权，由此，厉天福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四、公司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08 年 6 月 30 日，公司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表：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份类别	持股比例 (%)	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1	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19,897,057	境内非国有法人	21.95	4,531,383	15,365,674
2	张大荣	2,963,583	境内自然人	3.27	2,963,583	0
3	深圳市太光通信发展有限公司	1,600,728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7	1,600,728	0
4	上海华之达商贸有限公司	1,552,287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1	0	1,552,287
5	陈宝杏	1,082,800	境内自然人	1.19	1,082,800	0
6	陈程	1,044,623	境内自然人	1.15	1,044,623	0
7	朱大建	600,700	境内自然人	0.66	600,700	0
8	华资资产管理有 限公司	6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6	600,000	0
9	刘青琼	522,050	境内自然人	0.58	522,050	0
10	陈开煌	519,019	境内自然人	0.57	519,019	0

五、公司主营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从设立至 2000 年期间，主营业务为涤纶长丝的生产与销售。2000 年，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后，通过资产置换，将公司的涤纶长丝生产经营性资产与深圳市太光科技有限公司 TEC5200 综合业务接入网的经营性资产进行置换，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生产经营 TEC5200 综合业务接入网等通信设备。公司主营业务由化纤行业转为电信设备制造行业。

公司主营业务的转型到电信设备制造行业后并未给公司带来经营状况的好转，由于规模小，产品单一，公司在电信产品市场中处于竞争劣势的地位。自 2001 年开始，经营状况每况愈下。公司虽曾尝试向其他业务拓展（如电器销售），但均未取得实际效果。至 2006 年公司的生产经营用厂房被拍卖，主营业务极度

萎缩，经营基本处于停顿状态。

纳伟仕投资间接控股公司后，为改善经营困难的状况，公司依托大股东的关联公司发展电子产品的进出口贸易业务。2008 年公司与关联方惠州市纳伟仕视听科技有限公司签订了《日常经营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约定，公司 2008 年度将向该公司采购不高于人民币 5000 万元的多媒体音响、DVD 和娱乐产品以经营进出口贸易业务。

六、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太光电信 2006 年至 2007 年审计报告（中磊审字[2008]第 0018 号、中磊审字[2007]第 0119 号）及深圳市鹏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的太光电信 2005 年审计报告（深鹏所股审字[2006]033 号），太光电信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2008年1-3月	2007年	2006年	2005年
资产负债表				
总资产	47,367,606.42	30,819,044.86	20,390,507.72	119,752,259.60
流动负债	169,761,372.80	153,576,114.50	145,805,242.89	167,225,991.90
非流动负债	3,000,000.00	3,000,000.00	3,687,054.71	3,000,000.00
总负债	172,761,372.80	156,576,114.50	149,492,297.60	170,225,991.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125,393,766.38	-125,757,069.64	-129,101,789.88	-50,473,732.30
损益简表				
营业收入	19,725,052.14	7,942,699.58	758,633.00	5,926,914.39
利润总额	363,303.26	3,344,720.24	-78,628,057.58	-12,503,93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3,303.26	3,344,720.24	-78,628,057.58	-12,503,93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63,303.26	-6,477,849.59	-77,332,684.11	-14,422,897.12
现金流量简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77.46	5,221.24	-2,326,421.26	23,063,345.27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02	0.0001	-0.0257	0.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0	15,600,000.00	540,5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	0	-13,481,298.10	-23,568,740.94
主要财务比率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38	-1.39	-1.42	-0.96
资产负债率	364.72	508.05	733.15	142.15
每股收益	0.004	0.04	-0.87	-0.15

七、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申昌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厉天福

成立日期：2000年5月23日

注册资本：陆仟万元

经营范围：通信设备的生产，电子产品的购销及其他国内商业、物质购销（以上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市经发局资格证书执行）。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厉天福

国籍：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否

最近五年内职业及职务：1997年创办了惠州市纳伟仕视听科技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以及创办了纳伟仕国际（香港）有限公司、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等企业。惠州首届创业之星候选人，曾任惠州市第九届政协常务委员，惠州民营科技企业协会常务理事。

深圳市纳伟仕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厉天福

成立日期：2004年7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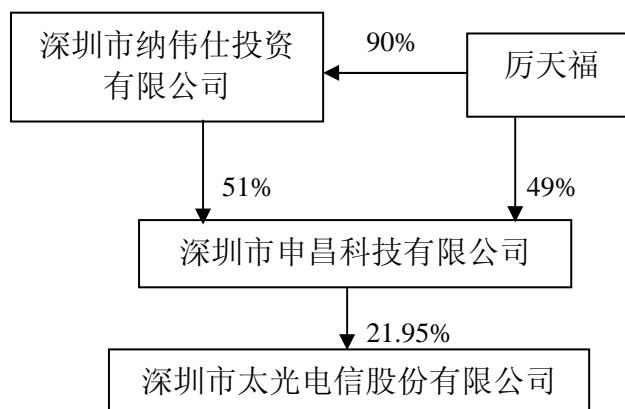
注册资本：10,000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滨河路滨河大道5022号联合广场A3909、A3910

经营范围：在取得合法使用权的土地上进行房地产开发、投资兴办实业；电子产品、有线网络、通讯产品、光视频产品、数码录音、录象产品的设计开发与销售、国内商业、物质供销业（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专控、专卖商品）；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三）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第二章 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一、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注册地址：昆山开发区前进中路 279 号

注册资本：1,730,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皇甫雷

营业执照号码：320583000003634

税务登记号：苏地税登字 320583724428117 号

经营范围：从事授权管理范围的国有（集体）资产的投资、经营及管理。

资产经营公司成立于 1992 年。2002 年 4 月经苏州市人民政府审核并报江苏省人民政府批准，变更为国有独资公司并被授予国有资产投资主体资格。

(二) 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资产经营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昆山市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对其享有 100% 的出资权益，为其实际控制人。

(三) 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资产经营公司主要从事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符合授权管理范围内的国有（集体）资产的投资、经营及管理。目前主要业务可分为三部分，包括开发区范围内基础设施建设、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对外股权性投资。

1、基础设施建设：内容包括开发区范围内的道路、桥梁、绿化、布网等；

2、国有资产管理：管理范围包括区内所有道路、桥梁、绿化、管网等公共设施，管理内容包括上述设施的维护、修葺、扩建等。

3、对外股权性投资：截止至 2008 年 5 月底，资产经营公司共向开发区内 10 余家企业进行了控、参股投资。

(四) 最近三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总资产	2528992	2241514	1134522
总负债	1676368	1545917	755978
净资产	852624	695597	261310
资产负债率	66%	69%	67%
项 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投资收益	2657	-432	-47
营业利润	-8520	-63346	2539
利润总额	-8308	-61203	2548

(五) 主要下属企业名录

长期股权投资企业情况 (截止至 2008 年 5 月 31 日)				
序号	被投资企业	注册资本	占股比例	经营范围
房地产行业：				
1	昆山市新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2000 万人民币	100%	房地产开发、物业管理、市场建设开发管理
2	昆山开发区大成房产有限公司	2297.47 万人民币	100%	房产开发
3	昆山出口加工区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4 亿人民币	100%	建设项目的开发及配套服务、房地产开发、自有房屋出租、物业管理
4	昆山开发区国投控股有限公司	10 亿人民币	100%	投资与资产管理
5	昆山市振宇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800 万人民币	52%	民用商品房和工业厂房的开发销售
6	拉萨中开藏域投资开发公司	1600 万人民币	12.50 %	西藏地区土地、能源及道路等基础设施的开发、建设和经营等
液晶显示面板行业：				
7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8.15 亿美元	51%	研发、设计生产第五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面板，销售自产产品
服务业：				
8	中东(昆山)植物纤维	1000 万人	30%	植物纤维快餐盒及其他绿色环保产品

	维食品公司	民币		
9	昆山市孔巷加油站有限公司	195 万人民币	15%	成品油销售
污水处理:				
10	昆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水务有限公司	3500 万人民币	100%	净水、工业供水、污水处理工程设计、安装、运营服务; 净水设备、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制、开发、销售; 净水、污水处理设备零配件销售
工业气体生产:				
11	昆山理达工业气体有限公司	84 万美元	20%	生产、加工常压氮气, 并销售自产产品
电路、电气生产:				
12	沪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1203.03 万人民币	2.60%	生产单、双面及多层电路板, 电路板组装产品, 电子设备使用的连接线和连接器等产品, 公司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
13	德芯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2.157 亿美元	27.21%	设计、研发、加工、生产、销售半导体集成电路及新型电子器件, 并提供相关产品的咨询服务
14	昆山尤尼康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3600 万人民币	13.89%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销售、安装及相关服务; 计算机及工业控制系统的系统集成; 电力电气及工业控制设备、显示电子产品、通讯电子产品(不含发射设备)及其他信息高科技产品的开发和销售。
15	昆山原鼎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9 亿港元	37.50%	高科技研发, 商务投资咨询服务
外贸、商务:				
16	江苏大上海国际商务中心公司	2.5 亿人民币	40%	国际、国内商品展示、展览、展销; 国内外项目招商引资; 进出口商品仓储, 物流配送服务等

(六) 资产经营公司的声明和承诺

资产经营公司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 于 2008 年 7 月 8 日出具《承诺函》如下: “本公司保证为该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中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所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一）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中文译名：龙腾光电控股有限公司）

注册地：British Virgin Islands（英属维尔京群岛，简称“BVI”）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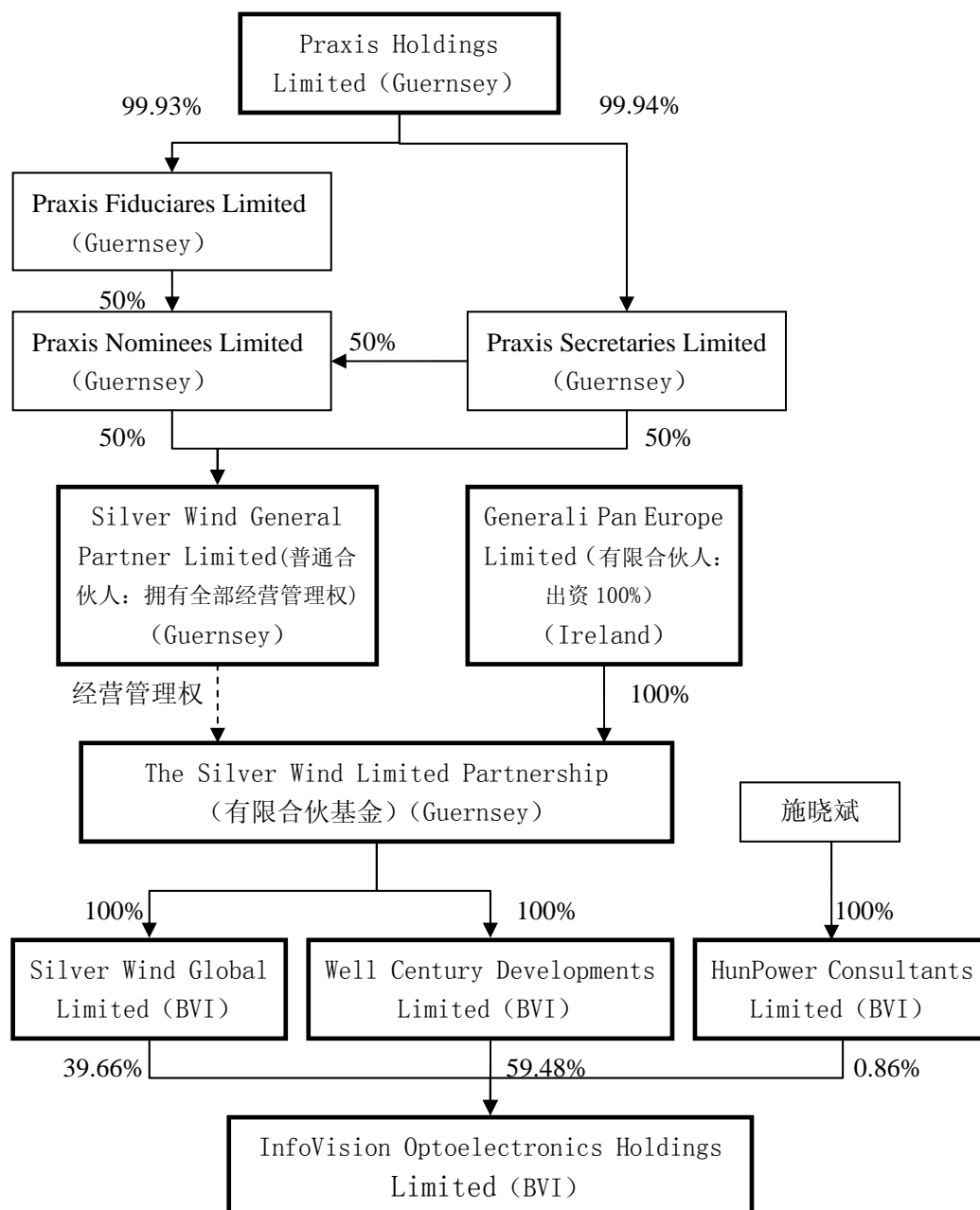
已发行资本：美元 466,840,000.00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龙腾控股于 2004 年 6 月 8 日在英属维尔京群岛注册成立。

（二）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控制关系

1、龙腾控股的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



2、产权控制关系结构图的说明

(1)龙腾控股授权资本为 600,000,000.00 美元,已发行资本 466,840,000.00 美元,其中 Well Century Developments Limited (一家注册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 277,704,000.00 美元,占龙腾控股已发行资本的 59.49%; Silver Wind Global Limited (一家注册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 185,136,000.00 美元,占龙腾控股已发行资本的 39.66%; HunPower Consultants Limited (一家注册英属维尔京群岛的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 4,000,000.00 美元,占龙腾控股已发行资本的 0.86%。

自然人 Shin Hsiao Pin(施晓斌)先生持有 HunPower Consultants Limited 100% 的股份。

(2) The Silver Wind Limited Partnership 为一家在 Guernsey 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合伙基金，持有 Well Century Developments Limited 及 Silver Wind Global Limited 100% 的股份。

Generali Pan Europe Limited 为 The Silver Wind Limited Partnership 的 100% 投资者、有限合伙人。根据所适用法律及合伙协议规定，该有限合伙人仅有出资义务，不参与 The Silver Wind Limited Partnership 的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

Silver Wind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为一家在 Guernsey 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为 The Silver Wind Limited Partnership 的普通合伙人，对 The Silver Wind Limited Partnership 拥有排他的经营管理权、完全的控制权。

(3) Praxis Nominees Limited 和 Praxis Secretaries Limited 各持有 Silver Wind General Partner Limited 50% 的股权。Praxis Nominees Limited、Praxis Secretaries Limited、Praxis Fiduciaries Limited 最终均由 Praxis Holdings Limited 公司控股，上述四家公司均是在 Guernsey 群岛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Praxis Holdings Limited 由多个自然人持股，其中持有其具有表决权股票的情况如下：Simon John Thornton 持股约 15.6%、John Stephen Bradley 持股约 15.6%、David Michael Piesing 持股约 15.6%、Timothy Lan Cumming 持股约 15.6%、Robert Hart Fearis 持股约 15.6%、Stephen Cliff 持股约 8.4%、Ian Du Feu 持股约 4.2%、Mel Tristan Maubec 持股约 3%、Raymond Christopher Tully 持股约 2.4%、Andrew Robert Ingrouille 持股约 1.9%、Jeffrey Francis Wilkes-Green 持股约 1.9%、Praxis Holdings Limited EBT 员工持股信托持股约 0.5%。

(三) 最近三年主要业务发展状况

龙腾控股为投资控股型的公司，该公司除投资外无其他日常经营业务。

(四) 最近三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单位：千美元）

项 目	2007-12-31	2006-12-31	2005-12-31
总资产	243,105.10	213,214.38	116,209.49

总负债	1,932.07	41,840.44	2,504.50
净资产	241,173.03	171,373.94	113,704.99
资产负债率	0.79%	19.62%	2.16%
项 目	2007 年	2006 年	2005 年
投资收益	3,971.88	-33,959.10	0
营业利润	-1,998.57	-54,384.25	-21,416.94
利润总额	-4,169.12	-54,087.39	-21,433.06

(五) 龙腾控股所投资企业名录

被投资企业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美元)	占股 比例	经营范围/备注
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中国 昆山	81500 万	49%	研发、设计、生产、销售第五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面板
ViewSil Holding Limited	BVI	137.5 万	100%	专为投资彩优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所设立的投资公司
昆山欣向信息咨询顾问 有限公司	中国 昆山	275 万	100%	电子、光电等高新技术的信息咨询顾问及相关产业品的设计或软件开发。
彩优微电子(上海) 有限公司	中国 上海	250 万	100%	集成电路研发、设计、新型电子元器件的设计、制作、销售,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ViewSil Holding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
ViewSil Technology Limited	BVI	1	100%	LCD 驱动芯片的设计生产及销售。ViewSil Holding Limited 的全资子公司。

(六) 龙腾控股的声明和承诺

龙腾控股作为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对方,于 2008 年 7 月 8 日出具《承诺函》如下:“本公司保证为该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中披露的重大资产重组事宜所提供的所有相关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所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第三章 本次交易的背景和目的

一、本次交易的背景

自太光电信生产经营的厂房已于 2006 年度被拍卖后，公司丧失了主要经营性资产，主营业务极度萎缩，生产基本停顿。太光电信 2007 年通过经营电子产品进出口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794.27 万元，该业务主要依靠向纳伟仕投资及其关联公司进行关联采购后对外销售。纳伟仕投资还于 2007 年 12 月 19 日无条件豁免了公司所欠的 905 万元债务，因此公司 2007 年度实现盈利 334.47 万元主要依赖于关联交易。此外，纳伟仕投资 2007 年还为公司垫付日常经营及其他费用共计 2,003.6 万元。

中磊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所出具的太光电信 2007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截止 200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负债高于资产总额 12,275.71 万元，累计亏损人民币 27,284.35 万元，并且未能在到期日归还债务本息，债务偿还压力较大，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以上情况，公司目前已无法依靠自身力量恢复持续经营能力，只有通过彻底的资产重组，注入新经营性资产和主营业务，才能使上市公司恢复持续经营能力，保护全体股东的权益。在此背景下，公司拟向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100% 股权。

二、本次交易的目的

（一）恢复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龙腾光电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太光电信主业转变为 TFT-LCD 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太光电信由此获得龙腾光电在 TFT-LCD 显示面板生产领域的核心竞争力，资产质量得到显著改善，盈利能力大幅提高。更为重要的是公司重新确立了新的主营业务，使得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得以恢复，符合全体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

（二）减少关联交易，增强公司独立性

公司目前主要依靠与控股股东的关联交易和股东借款维持日常经营,通过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将得到恢复,资产质量明显改善,将逐步减少关联交易,改变目前严重依靠大股东的状况,公司独立性得到增强。

(三) 资产规模和盈利能力大幅增加, 股东价值最大化

详见本预案“第五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和“第六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三、本次交易遵循的原则

- (一) 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的规定。
- (二) 坚持“公开、公平、公正”以及诚实信用、协商一致。
- (三) 保护上市公司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 (四) 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健康发展、提升上市公司业绩。
- (五) 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坚持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等方面独立。
- (六) 符合上市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及经营方针, 有利于上市公司效益最大化。

第四章 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一、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为太光电信向特定对象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龙腾光电100%股权。

（一）购买资产交易情况

1、交易对方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交易对方为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

2、交易标的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标的为龙腾光电100%股权，其中资产经营公司持有51%，龙腾控股持有49%。

3、交易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预估值约为60亿元，具体交易价格以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并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

4、拟购买资产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龙腾光电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指太光电信取得龙腾光电100%股权并且完成相应工商变更登记之日）期间的损益均由龙腾光电的原股东享有或承担，为实际操作方便，按照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前一个月的最后一日为计算损益归属的期间（简称“损益归属期间”）。对于龙腾光电在损益归属期间的利润，作为龙腾光电对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的负债处理；对于龙腾光电在损益归属期间的亏损，由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进行弥补。

5、拟购买资产办理权属转移的义务

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应配合龙腾光电和太光电信在龙腾光电的登记机

关办理龙腾光电的工商变更手续，将太光电信登记为持有龙腾光电100%股权的股东。

（二）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方式。

3、发行对象及其认购方式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对象为资产经营有限公司和龙腾控股。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均以其持有的龙腾光电股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

4、定价基准日和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审议相关议案的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发行价格确定为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交易均价6.80元/股。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对发行价格进行相应调整。

5、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的上限为815,649,120股（不超过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份数量的90%），其中向资产经营公司发行的股份数量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51%，向龙腾控股发行的股份数量为本次发行股份数量的49%。最终的发行数量将根据拟购买资产的评估结果确定的购买价格来确定。

在本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发行数量也将根据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进行相应调整。

6、锁定期安排

本次非公开发行中发行对象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执行。

7、上市地点

在锁定期届满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8、本次发行前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处置方案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公司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将由公司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9、决议的有效期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决议自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二、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本公司的关联交易。

三、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截至本预案签署日，厉天福和其控制的纳伟仕投资通过申昌科技间接持有公司19,897,057股股份，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本次交易完成后，若按本次发行数量的上限计算，资产经营公司将持有公司415,981,051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45.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腾控股将持有公司399,668,069股股份，占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44.1%，为公司第二大股东。因此，本次交易将导致公司控制权变化。

由于本次交易将导致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均超过30%，将触发对太光电信的要约收购义务。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将在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其免于发出收

购要约后，向中国证监会申请豁免要约收购义务。

四、本次交易方案实施需履行的批准程序

(一) 本次交易已经获得的授权和批准包括：

- 1、本次交易方案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
- 2、资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交易方案，并报经昆山国有（集体）资产管理委员会同意。
- 3、龙腾控股董事会批准本次交易方案。
- 4、龙腾光电董事会同意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以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本次发行的股份。

(二) 本次交易尚需获得的授权、批准和核准：

- 1、本次交易取得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
- 2、资产经营公司以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的批准。
- 3、龙腾控股以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取得商务部的批准。
- 4、中外合资经营企业龙腾光电的股权变动取得原审批机关商务部的批准。
- 5、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批准。
- 6、本公司股东大会同意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免于发出收购要约，中国证监会核准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提出的豁免要约收购申请。

五、本次交易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资产经营公司及龙腾控股签订了《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对本次交易的主要条件进行了约定。

1、合同主体、签订时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合同主体为太光电信、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签订时间为2008年7月18日。

2、交易价格及定价依据

交易标的龙腾光电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并报经江苏省国资委备案的《龙腾光电资产评估报告》中确认评估值为依据确定。

3、支付方式

太光电信向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定向发行股份以支付收购龙腾光电100%股权的交易价格，若发行股份数量达到上限后仍不足以支付全部交易价格，则差额部分作为太光电信对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的负债处理。

股份发行条款详见本章一、本次交易的具体方案之（二）非公开发行股份方案。

4、对于资产交付或过户的安排

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生效条件全部获得满足后，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应配合龙腾光电和太光电信在龙腾光电所属的登记机关尽快办理龙腾光电的工商变更手续，将太光电信登记为持有龙腾光电100%股权的股东。

5、交易标的自定价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损益的归属

龙腾光电自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期间的损益均由龙腾光电的原股东享有或承担，为实际操作方便，按照评估基准日至交割日前一个月的最后一日为计算损益归属的期间（简称“损益归属期间”）。对于龙腾光电在损益归属期间的利润作为龙腾光电对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的负债处理；对于龙腾光电在损益归属期间的亏损，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应予以弥补，弥补方式首先以本次交易产生的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对太光电信的债权向太光电信进行补偿，其次在本次交易未产生上述债权或上述债权不足以补偿损益归属期间的亏损的情况下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以现金方式向龙腾光电进行补偿。

6、与资产相关的人员安排

本次交易完成后，龙腾光电将成为太光电信的全资子公司，龙腾光电将按照其与现有员工签署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7、合同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自各方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各方公章之日起成立，下列条件全部满足后生效：

(1)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太光电信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批准；

(2) 资产经营公司以龙腾光电 51%股权认购太光电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的批准；

(3) 龙腾控股以龙腾光电 49%股权认购太光电信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商务部的批准；

(4) 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向太光电信转让其分别持有的龙腾光电的股权取得龙腾光电的原审批机关即商务部的批准；

(5)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同时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认购太光电信股份取得中国证监会豁免其进行要约收购的核准。

8、违约责任条款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采取如下一种或多种救济措施以维护其权利：

(1) 要求违约方实际履行协议；

(2) 暂时停止履行义务，待违约方违约情势消除后恢复履行；守约方根据此款规定暂停履行义务不构成守约方不履行或迟延履行义务；

(3) 要求违约方补偿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为此次交易而实际发生的费用，以及可预见的其他经济损失；以及守约方为此进行诉讼或者仲裁而产生

生的费用；

- (4) 违约方因违反本协议所获得的利益应作为赔偿金支付给守约方；
- (5) 法律法规或本协议规定的其他救济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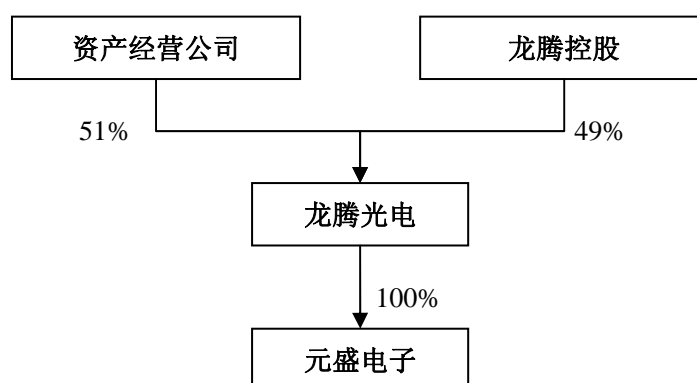
若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还有权书面通知对方，单方面解除本协议，解除通知自发出之日起生效。

第五章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资产经营公司及龙腾控股持有的龙腾光电100%股权。相关证券服务机构尚未完成本次交易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工作，标的资产的相关数据依据现有财务数据和业务数据进行披露，交易对方承诺所提供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本公司全体董事亦声明保证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相关资产经审计的历史财务数据、资产评估结果以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数据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目标公司的股权结构



（二）目标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InfoVision Optoelectronics (Kunshan) Co., Limited

营业执照注册号：320583400034799

税务登记号：昆国税登字 320583717856922

法定代表人：陶园

注册资本：81,500 万美元

实收资本：81,500 万美元

公司性质：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公司地址：江苏省昆山市龙腾路 1 号

成立日期：2005 年 7 月 12 日

经营范围：研发、设计、生产第五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面板（TFT-LCD），销售自产产品。

2、历史沿革

①公司设立

资产经营公司与龙腾控股于 2005 年 7 月 6 日获得《商务部关于同意设立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的批复》（商资批[2005]1276 号），同意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在江苏省投资设立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同意投资方于 2004 年 12 月 6 日签署的《合资协议》及《公司章程》，投资总额 60,000 万美元，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美元，其中资产经营公司出资 10,2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51%，龙腾控股出资 9,800 万美元，占注册资本的 49%。2005 年 7 月，龙腾光电取得商务部商外资资审字[2005]024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企业批准证书》。2005 年 7 月 12 日龙腾光电成立，领取了苏州市昆山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合苏昆总字第 004273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股东分批缴纳出资，根据昆公信验字（2005）第 446 号、458 号、550 号、572 号、583 号、587 号和（2006）第 025 号、039 号《验资报告》验证，截止 2006 年 1 月 18 日，公司 2 亿元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

龙腾光电成立后，原股东先后进行了三次增资，目前的注册资本已增加至 8.15 亿美元。截止 2008 年 5 月 30 日，8.15 亿美元注册资本已全部足额缴纳。

（已经昆公信验字（2006）第 182 号、430 号、501 号、543 号、（2007）第 148 号、383 号、（2008）第 093 号和 140 号《验资报告》验证）

龙腾光电历次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如下表：

历次资本投入		资产经营公司 出资	龙腾控股 出资	龙腾光电 实收资本合计
2005年7月，公司 设立	金额	10200 万美元	9800 万美元	20000 万美元
	出资比例	51%	49%	100%
2006年2月，第一 次增资完成后	金额	15249 万美元	14651 万美元	29900 万美元
	出资比例	51%	49%	100%
2007年3月，第二 次增资完成后	金额	15249 万美元	22751 万美元	38000 万美元
	出资比例	40.13%	59.87%	100%
2008年5月，第三 次增资完成后	金额	41565 万美元	39935 万美元	81500 万美元
	出资比例	51%	49%	100%

②龙腾光电获得有关“月加工玻璃基板3万片”的生产许可

龙腾光电于2005年2月23日获得《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第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盒（TFT-LCD）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审查意见的复函》（环审[2005]189号），项目建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2005年8月15日龙腾光电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第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屏（TFT-LCD）生产线项目核准的批复》（[2005]1040号），同意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建设第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屏（TFT-LCD）生产线，生产能力为玻璃基板3万张每月。

③龙腾光电获得有关“月加工玻璃基板4万片”的生产许可

2005年12月16日，龙腾光电获得《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第5代TFT-LCD增资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苏环管[2005]325号），江苏省环境保护厅同意龙腾光电通过技术工艺调整及增加生产线设备配置等措施，将原生产能力由现在的玻璃基板3万片每月增加到4万片每月，液晶成盒生产能力由384.5万块/年增加到508万块/年。2006年2月16日获得《江苏省发展改革委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第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屏（TFT-LCD）生产线增资项目核准的批复》（苏发改高技发[2006]98号），批准龙腾光电新增投资9900万美元，在不改变厂房和设施的基础上，通过增加生产设备和调整技术工艺的方式，将产能增加到4万片每月。2007年7月27日龙腾

光电获得苏州市环境保护局文件《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第 5 代 TFT-LCD 项目及增资扩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报告书的审核意见》(苏环验[2007]275 号)。苏州市环境保护局同意验收组验收意见,并通过了江苏省环保厅的审批。

④龙腾光电获得有关“新增每月加工玻璃基板 7 万片”的生产许可

2007 年 12 月 13 日,龙腾光电获得《国家环境保护总局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第 5 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盒(TFT-LCD)二次增资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环审[2007]556 号),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清洁生产要求。2008 年龙腾光电获得《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昆山龙腾光电有限公司增资扩产项目核准的批复》(发改高技[2008]379 号),项目新增投资总额 8.7 亿美元。此次增资扩产项目将新增每月 7 万片玻璃基板的加工能力,项目新增总投资 8.7 亿美元,其中建设投资 8.13 亿美元(含进口设备用汇 5.66 亿美元),流动资金为 0.57 亿美元。项目投资资金来源于两个方面,其中包括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合计新增注册资本 4.35 亿美元(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分别出资 2.6316 亿美元和 1.7184 亿美元),注册资本和投资总额之间的差额由龙腾光电向银行贷款解决,目前已与国家开发银行等银行签署贷款协议。

(三) 下属公司元盛电子的基本情况

1、元盛电子的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元盛电子(昆山)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Mindtech Display CO., LTD

营业执照注册号: 320583400002028

法定代表人: 刘迪松

注册资本: 27414.89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27414.89 万人民币

公司性质: 有限公司(法人独资)

营业期限: 2002 年 10 月 8 日至 2052 年 10 月 7 日

经营范围：开发、生产新型平板显示器件（液晶显示器、液晶显示屏（LCM 模块）、液晶电视、平板显示器专用精密导光板、背光模组及灯管）以及电脑周边产品，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售后服务。

2、龙腾光电对元盛电子的收购情况

元盛电子原为外商独资企业，注册资本 3500 万美元，香港富品投资有限公司（Make It Investments Limited）为其 100% 持股股东。2008 年 5 月 23 日，龙腾光电与富品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书》，富品投资有限公司同意将其持有的元盛电子 100% 股权以 5,956 万美元的价格转让给龙腾光电。2008 年 5 月 28 日，江苏省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厅作出《关于同意元盛电子（昆山）有限公司转股及变更公司性质的批复》（苏外经贸审字[2008]第 05286 号），同意元盛电子原投资方将其持有的元盛电子 100% 股权转让给龙腾光电，转股后公司性质变更为内资企业。2008 年 7 月 2 日，元盛电子完成工商登记变更，新的公司章程等相关文件已在昆山市工商局备案，并领取了新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龙腾光电收购元盛电子的目的

在收购元盛电子之前，龙腾光电本身不包含液晶显示面板生产中的模组环节，其生产的面板成盒产品销售给模组厂商。通过收购元盛电子，龙腾光电形成了液晶显示面板产品生产的完整产业链，达到与下游显示设备生产厂商直接对接的目的，有利于增强龙腾光电的市场竞争力。同时，收购完成前，元盛电子是龙腾光电最主要的下游客户，龙腾光电产品销售给元盛电子的比例占其总销售额的 50% 以上。通过收购元盛电子，有利于龙腾光电改变以往客户集中度过高的状况，减少对下游厂商的过分依赖，独立经营能力得到提高。此外，龙腾光电基于其外向型的采购模式和销售模式，通过收购位于昆山出口加工区的元盛电子，可以获得更为简单快捷的通关便利，并享受出口加工区特有的税收等优惠政策，这些均有利于龙腾光电的长期发展。

4、元盛电子主要财务指标（单位：人民币万元）

根据元盛电子未经审计财务报表，其 2006 年、2007 年和 2008 年 1-5 月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项 目	2008-5-31	2007-12-31	2006-12-31
总资产	113284.04	108323.84	40708.63
总负债	75183.88	69059.14	31230.23
净资产	38100.16	39264.70	9478.40
资产负债率	66%	64%	77%
项 目	2008年1-5月	2007年	2006年
营业利润	1433.14	12434.11	-662.68
利润总额	1445.97	12442.21	-662.62

另外,根据昆山公信会计师事务所为龙腾光电收购目的而对元盛电子进行资产评估的评估报告(昆公信评字[2008]第026号)显示,截止到2008年1月31日,元盛电子净资产评估价值为43,151.97万元人民币。该评估报告已经昆山市财政局备案。

(四) 目标公司的主要历史财务指标

以下列示龙腾光电2006年度、2007年度未经审计财务报表中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2008年5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数据为以当日为收购元盛电子的购买日的合并报表数据。

1、简要资产负债表及相关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08年5月31日	2007年12月31日	2006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4.20	75.91	80.68
总负债	56.70	50.64	61.9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7.50	25.27	18.69
资产负债率	50%	67%	7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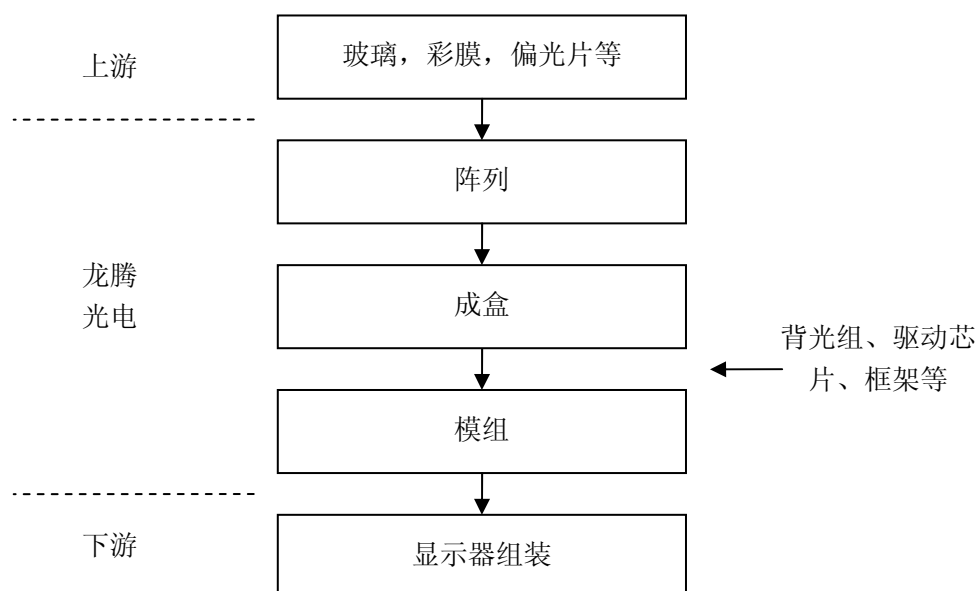
2、简要利润表

单位:人民币亿元

	2008年1-5月	2007年度	2006年度
营业收入	12.24	21.44	1.76
净利润	1.75	0.60	-5.5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5	0.60	-5.50

(五) 目标公司的主营业务情况

龙腾光电是我国大陆地区三家主要的液晶面板生产企业之一，主营业务为 TFT-LCD 液晶显示面板的生产和销售。TFT-LCD 广泛应用于移动电话、MP4 播放器、数码相框、数码相机、液晶投影仪、笔记本电脑、台式液晶显示器及液晶电视等显示设备上，已成为平板显示技术发展的主流方向。TFT-LCD 面板制造业是液晶显示器产业的核心环节，而 TFT-LCD 面板的制造又包括阵列、成盒及模组三个环节，龙腾光电拥有从阵列到模组完整的 TFT-LCD 面板生产线。



龙腾光电生产可以分为三个流程，分别为阵列工程(Array)、成盒工程(Cell)及模组工程 (Module)，三个流程的阶段产品分别为阵列基板、成盒产品和模组产品。龙腾光电目前的主要产品类别包括成盒产品及模组产品。成盒产品经集成电路 (IC) 贴合，并进行硅胶涂布、压着印刷电路板，再经点胶并进行背光源组装、老化测试后进行点灯调整，完成外观修饰，成为模组产品。成盒产品主要销售给模组生产厂商，模组产品则面向显示器和笔记本电脑组装厂商。若按照产品尺寸划分，目前龙腾光电主力产品为 17 英寸和 19 英寸台式液晶显示器模组产品和成盒产品，以及部分 14.1 英寸和 15.4 英寸笔记本电脑显示器模组产品和成盒产品。龙腾光电主要产品及其技术规格如下：

	笔记本电脑 显示屏	笔记本电脑 显示屏	台式液晶显示 器显示屏	台式液晶显示 器显示屏
尺寸	14.1 英寸宽屏	15.4 英寸宽屏	17 英寸	19 英寸宽屏
分辨率	WXGA	WXGA	SXGA	WXGA
亮度 (nit)	200	200	300	300
对比度	350:1	500:1	700:1	800:1
色偏 (色饱 和)	45%	45%	72%	72%
响应时间	10ms	8ms	5ms	5ms

龙腾光电的生产线为目前生产效率较高和原材料基板利用效率较高的第 5 代 TFT-LCD 生产线,加工玻璃基板尺寸为 1100mm×1300mm。龙腾光电按照 TFT-LCD 生产流程分别成立了阵列厂、面板厂和模组厂(即元盛电子),分别负责 TFT-LCD 显示面板生产的三个主要生产工序。以 TFT-LCD 第 5 代生产线所投入的玻璃基板作为统计口径,龙腾光电产能统计如下:

生产环节	阵列工程 (Array)	成盒工程 (Cell)	模组工程 (Module)
一期项目产能	3 万片/月	3 万片/月	约 6.67 万片/月
二期项目新增产能(在建)	8 万片/月	8 万片/月	-
合计	11 万片/月	11 万片/月	约 6.67 万片/月

二、交易标的的预估值和盈利能力说明

(一) 交易标的的预估值及拟定价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的预估值约为 60 亿元。公司已聘请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评估,最终交易价格将以经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核准或备案的资产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值为依据确定。

(二) 拟购买资产未来盈利能力分析

1、龙腾光电核心业务市场前景良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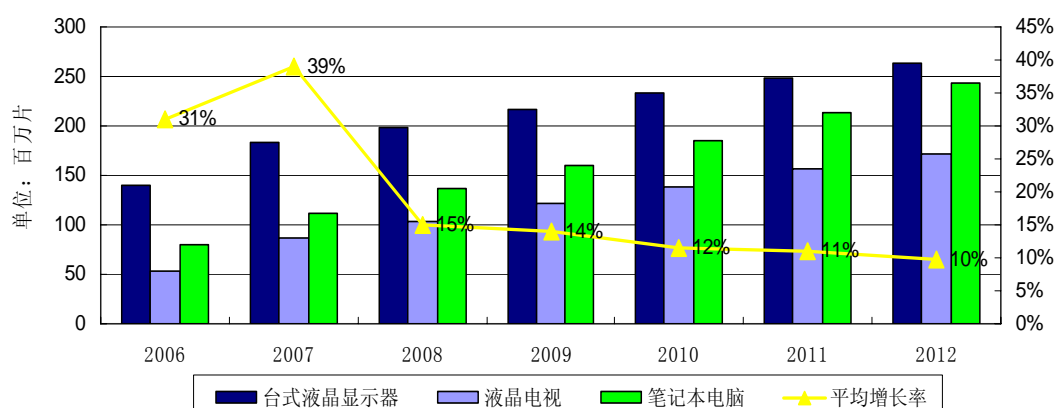
TFT-LCD 具有分辨率高、反应速度快、画质更佳的特点,更适用于动画及显

像显示，是目前唯一可跨越所有尺寸的显示技术，应用范围领域非常广泛，具有巨大的市场潜力。根据行业研究机构Display Search的研究表明，TFT-LCD面板行业产值将从2007年的768亿美元增长到2011年1078亿美元，年平均增长幅度超过8.5%。全球显示面板产值预测如下（单位：亿美元）：

显示面板类型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薄膜液晶（TFT-LCD）	768	868	944	1015	1078
等离子显示（PDP）	68	75	78	86	92
有机电致发光显示（OLED）	7	13	29	59	106
其他	35	29	23	21	18
合计	878	985	1074	1181	1294

资料来源：Display Search

其中，大尺寸液晶面板（包括液晶电视、台式液晶显示器以及笔记本电脑）是TFT-LCD市场的主要子市场，也是龙腾光电目前产品主要面对的市场和未来发展的主要方向。从出货量上来看，大尺寸液晶面板三个主要的子市场都将保持稳定的增长，2007年综合增长率较高，达到了39%；2008年至2009年的综合增长率虽有所下降，但仍将保持在11%以上。根据Display Search的研究，大尺寸TFT-LCD面板市场需求预测如下图：



资料来源：Display Search

与我国庞大的TFT-LCD需求相比，目前我国TFT-LCD面板的生产能力有限。根据Display Search的研究，在大尺寸TFT-LCD面板领域，我国大陆2007年已占

全世界88.5%的笔记本电脑和85.3%台式液晶显示器面板的需求，而我国仅有3条第5代线能提供相应的TFT-LCD面板。在液晶电视领域也是如此，目前全球前五大液晶电视的整机品牌产商都拥有自己的液晶电视面板生产基地，而我国还没有任何一家TFT-LCD面板制造厂商生产大尺寸液晶电视面板，国内电视厂商的面板需求非常巨大。鉴于这种情况，国家高度重视TFT-LCD产业的发展。国务院在2006年发布的《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中明确提出要重点发展高清晰度大屏幕显示产品，建立平板显示材料与器件产业链，并随后出台了多项产业政策，以促进该行业的发展。

2、龙腾光电具有良好的区位优势，有利于增强盈利能力

根据 Display Search 的预计，2007 年全球 80%的笔记本电脑和 83.3%的台式液晶显示器均在长江三角洲地区组装，该区域已成为全球笔记本电脑和台式液晶显示器最主要的生产基地。同时，大量上游产业配套企业也已落户长江三角洲，产业集群初具规模。产业的群聚效应，一方面可以让龙腾光电及时了解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贴身服务，节约了研发时间和信息回馈时间，使龙腾光电能及时地对市场变化作出调整；另一方面，产业群聚能有效降低采购和销售物流成本，利于控制存货水平，降低因远距离沟通而产生的管理成本，使龙腾光电在成本方面具有更强竞争力。

3、龙腾光电具有规模优势，有利于提升盈利空间

龙腾光电二期项目完成后，产能规模将处于行业前列，具有一定规模优势。此外，龙腾光电通过多产品开发，逐步覆盖更多的细分市场。通过产品间相互调节，龙腾光电能够降低综合成本，增强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从而提高盈利能力和竞争实力。

4、经龙腾光电初步预测，龙腾光电 2008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约 2 亿元，2009 年实现净利润预计达到 4.5 亿元左右。目前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盈利预测的审核工作尚未结束，具体盈利预测数据将在重组报告书中予以披露。

综上所述，龙腾光电未来盈利前景良好。

三、交易标的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龙腾光电 100%股权，其中资产经营公司持有 51%，龙腾控股持有 49%。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合法拥有上述股权完整的所有权，上述股权之上没有设置抵押、质押、留置等任何担保权益，也不存在任何可能导致上述股权被有关司法机关或行政机关查封、冻结、征用或限制转让的未决或潜在的诉讼、仲裁以及任何其他行政或司法程序。交易完成后，太光电信成为持股型公司，龙腾光电成为其全资子公司。

2、截止本预案签署日，龙腾光电全部 8.15 亿美元注册资本已全部缴足，不存在出资不实以及其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

3、龙腾光电为经商务部批准设立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外合资经营企业法》、《外商投资企业投资者股权变更的若干规定》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龙腾光电董事会已经同意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以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非公开发行的股份，并且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均分别具函同意对方为本次重组目的转让龙腾光电股权并放弃优先购买权。龙腾光电的股权变动事项尚需经原审批机关商务部的批准。

龙腾光电在银团贷款协议中有关于借款人股权变化限制的承诺。对于本次龙腾光电股东以持有的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发行的股份事项，银团贷款的牵头代理行国家开发银行已由江苏省分行具函同意并正在上报总行过程中。

4、龙腾光电涉及行业准入、立项、环保、用地等有关报批事项

(1) 行业准入：龙腾光电及元盛电子目前所从事的液晶显示面板生产为一般制造性行业，按照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规定不需要获得特别的准入许可。

(2) 立项：龙腾光电目前从事的主要项目已获得主管部门审批核准，具体情况请参阅“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3) 环保：昆山市环境保护局出具了相关证明，证明龙腾光电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无任何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规而受到该局处罚的情形。

(4)用地：龙腾光电及元盛电子已分别取得主要厂区 266,666 平方米、40,000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另：元盛电子厂区 84,000 平方米及龙腾光电拟建宿舍区 33,337.3 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证正在办理之中，昆山市国土局等单位出具了龙腾光电正在办理相关土地使用权证的证明文件。

第六章 本次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完成后，将会对太光电信的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盈利能力和股本结构方面产生重大影响。

一、对主营业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实施前，太光电信的主营业务已严重萎缩，生产基本停顿，2007年取得营业收入的电子产品进出口业务主要依赖于关联交易，公司实质上已经没有具备核心竞争力的主营业务。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龙腾光电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从而将TFT-LCD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确立为太光电信新的主营业务。TFT-LCD显示技术已成为平板显示技术发展的主流方向，市场发展前景良好。龙腾光电已在TFT-LCD行业具备了一定规模的产能、技术储备和客户基础，作为我国主要的TFT-LCD面板生产厂商，龙腾光电具有较好的盈利能力。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太光电信将获得龙腾光电在该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公司未来将立足发展TFT-LCD显示面板产业，以技术研发为基础，不断进行新产品和新技术的开发和应用，实行产品多元化、生产规模化的发展战略。

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截止2008年3月31日，太光电信的总资产账面值仅为4700余万元，净资产为-1.25亿元，每股净资产为-1.38元/股。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获得龙腾光电100%股权，净资产将增加约55亿元，每股净资产将增加至约5.98元/股，改变公司目前资不抵债的状况。

三、对公司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太光电信由于主营业务几乎停顿，仅依靠关联交易和股东借款维持公司日常经营。2007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47.78 万元。本次交易完成后，龙腾光电将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龙腾光电自资产交割日后所产生的收入与利润将全部归属于太光电信的新老股东。根据龙腾光电管理层对盈利情况的初步预测，龙腾光电 2008 年全年实现净利润约 2 亿元，2009 年实现净利润预计达到 4.5 亿元左右。按此预测数据，假设本次交易在 2008 年底完成，则太光电信 2009 年的每股收益将达到 0.5 元/股。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了大幅度的提高，竞争实力增强，从根本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由于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工作尚未正式完成，目前公司只能根据现有的财务资料和业务资料，在假设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经营没有发生重大变化前提下，对本次交易完成后太光电信盈利能力进行初步分析。公司具体财务数据以审计结果、评估结果及经审核的盈利预测报告为准，公司将在本预案出具后尽快完成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工作并再次召开董事会，对相关事项做出补充决议。

四、对公司股东持股结构的影响

本次交易前，本公司的总股本为90,627,680股，申昌科技的持股比例为21.95%，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因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预估值达到60亿元，因此按照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上限815,649,120股的情况，分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对公司股东持股结构的影响。

本次发行前后太光电信的股本结构变化如下：（单位：股）

股东名称	重大资产重组前		重大资产重组后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资产经营公司	0	0.00	41,598.10	45.90
龙腾控股	0	0.00	39,966.81	44.10
原限售流通股	1,691.79	18.67	1,691.79	1.87
原非限售流通股	7,370.97	81.33	7,370.97	8.13

总计	9,062.76	100.00	90,627.68	100.00
----	----------	--------	-----------	--------

预计本次交易完成后，资产经营公司持股比例达到45.9%，为公司第一大股东，龙腾控股持股比例达到44.1%，为公司第二大股东。

五、本次交易实施后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同业竞争预计变化情况

本此交易完成后，龙腾光电成为太光电信的全资子公司，相应地，TFT-LCD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制造和销售也将成为太光电信的主营业务，而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将成为太光电信的第一和第二大股东。资产经营公司、龙腾控股及其所投资的其他企业均没有从事与龙腾光电形成同业竞争的业务，因此，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完成后，太光电信与资产经营公司及其所投资企业之间，以及与龙腾控股及其所投资企业之间均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关联交易预计变化情况

由于液晶面板行业的特点以及龙腾光电发展的历史原因，龙腾光电与资产经营公司、龙腾控股及其关联企业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为规范关联交易，本次交易完成龙腾光电成为太光电信的全资子公司后，龙腾光电将尽可能地减少与关联方之间的持续关联交易，对于与资产经营公司、龙腾控股及其关联企业之间仍需进行的对龙腾光电而言必不可少的关联交易，则双方将在遵循公允、公平、公开的原则下通过依法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加以严格规范，并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第七章 本次交易涉及的行政审批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交易行为涉及的审批情况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暨本次非公开发行的特定对象之一资产经营公司为国有独资公司，其以持有的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国有单位受让上市公司股份的审批事项，需取得江苏省国资委的批准。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暨本此非公开发行的特定对象之一龙腾控股为境外企业，其以持有的龙腾光电股权认购太光电信非公开发行股份涉及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的审批事项，需取得商务部的批准。

本此交易太光电信拟购买的资产为龙腾光电100%股权，龙腾光电为商务部批准设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其股权变动需取得原审批机关即商务部的批准。

本次交易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须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本此交易完成后，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比例均将超过本公司本次发行后总股本的30%，触发对太光电信的要约收购义务。其在太光电信股东大会批准同意其免于发出收购要约后提出的豁免要约申请需得到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截止本预案公告之日，上述审批事项仍在进行中。能否获得相关的批准或核准，以及获得相关批准或核准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

二、本次交易其他风险提示

1、行业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主营业务将转变为TFT-LCD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将面临TFT-LCD市场的一系列风险，诸如行业周期波动、市场竞争等。TFT-LCD产业受宏观经济变动的较大影响，具有一定周期性特征，行业周期将对公司未来TFT-LCD产业发展和经营业绩产生直接影响。同时，龙腾光电投资建设的第5代

TFT-LCD生产线二期项目需要一定周期，二期建成量产后的市场需求可能和预测有一定差距，进而影响项目建成后的投资收益以及公司的未来盈利。另外，国内TFT-LCD产业发展迅速，市场竞争将对龙腾光电保持和增强市场地位构成一定挑战。

2、经营风险

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将实现从多年来无主营业务的状态向以TFT-LCD显示面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为核心业务高新技术行业的转变。宏观经济波动、国家法规及产业政策变化、市场竞争、汇率波动、原材料价格变化、能源价格波动、技术更新及替代等因素，将给本公司的液晶显示面板业务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3、财务风险

作为本次交易的标的，龙腾光电的核心业务为TFT-LCD业务，TFT-LCD产业是技术密集和资本密集型产业，为保持产业规模扩张需求，需要持续的资金投入。龙腾光电目前的主要融资途径是资本金及银行借款，正在筹资建设的第5代TFT-LCD生产线二期项目也是通过4亿美元的银团借款解决部分项目资金来源，由于国内经济宏观调控，银行长期借贷资金成本高(约6.5 - 7.0%)，这可能会在一定程度上加大本次交易后公司的财务费用和债务压力。

4、股市风险

股票市场价格波动不仅取决于企业的经营业绩，还要受宏观经济周期、利率、资金供求关系等因素的影响，同时也会因国际、国内政治经济形式及投资者心理因素的变化而产生波动。因此，股票交易是一种风险较大的投资活动，投资者对此应有充分准备。太光电信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需要有关部门审批且需要一定的时间周期方能完成，在此期间股票市场价格可能出现波动，从而给投资者带来一定的风险。

第八章 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相关安排

在本次交易设计和操作过程中主要采取了以下措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1、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防止造成二级市场股价波动，太光电信在开始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时采取了必要且充分的保密措施，与交易对方达成初步意向拟向相关部门进行政策咨询及方案论证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提示风险并于 2008 年 4 月 25 日申请临时停牌。

2、本次交易中公司拟购买的资产将由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和资产评估公司进行审计和评估；公司将聘请独立财务顾问、法律顾问对本次交易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和法律意见书。

3、本次交易拟购买资产的盈利预测经具有相关证券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核后，本公司将与交易对方签署利润补偿协议就拟购买资产的实际盈利数不足盈利预测数的情况作出补偿安排。

4、本次交易的预案在提交董事会讨论时，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待相关审计、评估工作完成后，公司将编制重大资产重组报告书并再次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也将就相关事项再次发表独立意见。

5、本公司董事会将在审议本次交易方案的股东大会召开前发布两次提示性公告，提醒全体股东参加审议本次交易方案的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有关规定，为给参加股东大会的股东提供便利，就本次重组方案的表决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直接通过网络进行投票表决。

6、锁定承诺：资产经营公司和龙腾控股将承诺本次以资产认购的股份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束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上市交易或转让，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九章 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本公司独立财务顾问中信证券通过其内核工作小组审核,对本预案出具核查意见如下:

深圳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条件。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等信息披露文件的编制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未发现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况。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将有利于上市公司改善财务状况、恢复持续经营能力。

第十章 全体董事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承诺保证本《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本预案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交易标的资产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审核工作尚未完成，本预案中涉及的相关数据尚未经过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审计、评估机构的审计、评估。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相关数据的真实性和合理性。

公司董事：厉天福、林伟、刘露、俞翔、张玉才、侯淑英、夏承恩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之签署页）

深圳市太光电信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厉天福

二〇〇八年七月十八日